

证券代码：300906

证券简称：日月明

公告编号：2024-036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以下统称为“原募投项目”）变更为“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5,524.94万元（余额截止日期为2024年8月31日，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具体以实施变更时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下同）全部变更投入到新项目中，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4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42元。截至2020年11月2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2,8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667.2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17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041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0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2021年12月7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天宝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变更为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3年12月1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云锦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南京东路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变更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顺外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月5日，本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4年8月31日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及理财收益）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	27,345.72	610.35	28,841.54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	6,284.80	58.23	6,683.40
合计	33,630.52	668.58	35,524.94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保证公司募集资金合理安全有效使用，持续提升公司价值，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结合轨道交通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经营战略规划布局，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公司拟将“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变更为“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募投项目实施用地由南昌市高新区沿河路以西、天祥大道以南变更至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四路以东、高新五路以西，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5,524.94万元全部变更投入到新项目中，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金额（含利息及理财收益）
1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	27,345.72	27,345.72	610.35	28,841.54
2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	6,284.80	6,284.80	58.23	6,683.40
合计		33,630.52	33,630.52	668.58	35,524.94
变更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11,172.00		11,172.00	
2	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	20,909.32		20,342.42	
3	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010.52		4,010.52	
合计		36,091.84		35,524.94	

考虑到利息收入等影响因素，具体以实施变更时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投入募集资金，后续如有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投入。

（四）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变更为“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募投项目实施用地由南昌市高新区沿河路以西、天祥大道以南变更至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四路以东、高新五路以西，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5,524.94万元全部变更投入到新项目中，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重新签署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并办理变更后募投项目投资的相关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项目建设运营等各项具体工作。

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原募投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由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和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研发中心项目两部分组成，其中“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拟新建生产基地，具体投资包括建设机械加工车间、装配及试验车间、智能仓库等。“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研发中心项目”拟建研发中心1座，主要负责高精度、数字化轨道安全测控设备及相关配套软件的研究、开发工作。

原募投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拟建设智能运维中心1处，包括数据中心、监控中心和呼叫中心等，主要负责轨道安全测控设备的运行管理、数据服务、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

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具体位置为南昌市高新区沿河路以西、天祥大道以南。

2、原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2022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11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和“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3年11月30日延长至2024年11月30日。

截至2024年8月31日，“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10.35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2,106.33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0.16万元，余额为28,841.54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9,841.54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19,000万元。

“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8.23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457.12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0.29万元，余额为6,683.40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683.40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6,000万元。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于2020年1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原募投项目系公司于2019年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近年来，我国轨道交通领域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网联化的趋势持续深化，铁路工、电、供一体化发展促进了工务检测与

电务、供电检测集成化的发展。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需要，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现有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战略方向，对原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及投资方向进行调整，拟将原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变更用于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

首先，在轨道交通测控领域，客户近年来对智能感知、信息互联、智慧控制的需求进一步提升，新技术引入和新产品推出的速度均有所加快，对于包括公司在内的轨道交通装备企业而言，保持技术和产品的先进性在行业竞争中变得更为重要，为进一步巩固公司产品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及地位，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公司加大了项目研发投入，尤其是在新技术应用和新产品方面的研究与开发，助力公司更好的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研发质量和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其次，原募投项目实施用地规模约32亩，且固定资产投资占比较高，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对投资结构进行了适当优化，减少了基建及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另外，为配合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原募投项目用地收储事宜，公司本次将“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及“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变更至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四路以东、高新五路以西（公司当前所处园区）实施，上述实施地点的调整有利于缩小公司管理半径，在生产、研发、行政管理、供应链等资源的配置环节更好的平衡成本及效率。

基于公司对市场前景的判断，与原募投项目相比，本次变更将适当压缩新增产能规模，重点扩充轨道几何状态检测系统系列及轨道综合检测系统系列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此次规划的“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将在公司现有厂房内实施，通过引入更为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柔性产线设备提高公司智能制造水平，提升现有厂房的利用率和资产运营效率。

最后，随着国内轨道交通行业逐步进入新建线路与既有线路运营维护并重的阶段，原“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计划依托于位于总部的数据中心、监控中心和呼叫中心实施，已不能很好的满足公司的市场营销布局和客户的最新运维服务需求。本次变更，公司基于网络化和属地化的原则规划了“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重点建设全国主要市场的营销及服务中心，提升营销及售后服务队伍规模和质量，完善全国营销及服务网络布局，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提高客户服务能力和响应速度。

总体来看，公司综合考虑轨道交通测控领域最新发展趋势、公司经营战略以及优化投资结构的需要，对原募投项目做出变更调整。

三、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拟投入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 1、实施主体：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实施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建设内容及规模：拟利用公司位于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现有厂房，进行技术改造，并引入更为智能化自动化的产线以满足项目需求。本项目达产后可新增约447台（套）轨道交通测控设备产品产能。

4、投资估算：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建设费用	7,197.33	64.42%
1.1	改造工程	1,002.33	8.97%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6,195.00	55.45%
2	基本预备费	575.79	5.15%
3	铺底流动资金	3,398.89	30.42%
项目总投资		11,172.00	100.00%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1,172.00万元用于本项目，考虑到利息收入等影响因素，具体以实施变更时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投入募集资金，后续如有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投入。

5、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2年。

6、预计经济效益：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约18,404万元。

7、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响应国家交通强国政策，抓住轨道交通安全测控行业高质量发展机遇

根据《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到2027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7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5.3万公里左右，普速铁路11.7万公里左右。2024年1-7月，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额4,102亿元，同比增长10.5%，预计在未来的一段时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仍将保持较高水平。随着我国轨道交通运营总里程的不断增加，对轨道安全、平顺性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十四五”期间，我国城轨的工作重点将由以建设为主，逐步转向运营、管理并重发展的新阶段，对轨道安全、平顺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安全测控设备和技术方案的重要性也愈加凸显，轨道交通安全测控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在新建铁路项目和后续运维过程中，铁路部门均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对轨道进行检测、调整和维修，以维持正确的轮轨关系、保持轨道部件功能完整有效、提高轨道平顺性等，保证车辆能够按规定的速度安全、平稳、不间断运行，利用轨道安全测控仪器设备进行动态、静态检查，结构检查与几何状态检查是铁路部门主要的安全测控手段。近年来，随着中国轨道交通的快速发展，轨道交通安全测控设备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从运营维护角度来看，根据头豹研究院数据，中国轨道交通运营维护行业市场规模从2017年的914亿元增长至2022年的1,916.8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5.86%，轨道交通运营维护设备市场需求也将稳步增长。

综上，我国轨道交通产业正处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阶段，公司将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更好地满足市场和客户对于更高精度、更高可靠性的轨道交通安全测控设备和解决方案的需求，推动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2) 扩大公司产品产能，巩固市场竞争力

充足的产能是公司提前进行市场布局、抢占市场先机、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公司长期专注于轨道测控技术的应用研究和产品开发，凭借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生产和供应链体系。近年来，随着铁路部门在高速铁路开始推行专业化维修、集中化作业和一体化管理，集成工务轨道、供电接触网等铁路基础设施检测功能的产品需求日益提升。

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以轨道检查仪作为基础架构平台，对轨道表面质量、接触网几何状态、轨道结构部件等测控项目进行一体化集成，以实现节约检测成本、提高检测效率和关联检测数据等目标，已成功应用至下游客户中。随着公司与铁路部门、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工程建设单位等客户合作关系的持续深入、新客户的持续拓展，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应对上述客户需求及未来增量市场仍有不足，为持续跟进客户，争取客户订单，公司需要扩充现有产能规模，提高产品的供应能力，进而满足未来下游客户对轨道安全测控设备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3) 有助于提升公司生产制造水平，为新产品的商业化提供有力保障

本项目将引进更为先进和自动化的生产设备，建设符合轨道交通测控装备生产管理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对轨道测控装备的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监控和管理，确保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质量管理水平，强化公司数字化生产能力，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并保证产品优异的质量水平。

随着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在轨道交通领域的大规模应用，轨道交通安全测控行业的发展将进入全面化、综合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阶段。公司结合行业最新技术发展趋势，规划了轨道交通车仪一体式综合快速检测、轨道相关巡检模块等产品，部分产品已完成样机测试阶段，公司通过提前进行产能布局，及时满足未来新产品规模化生产的需求，帮助公司更好地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提升公司产品的商业化能力。

(二) 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

1、实施主体：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实施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建设内容及规模：公司拟在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999号产业园区内购置5,727.76平方米土地，新建测控研发中心，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工务基础设施静态检测监测系统、工务基础设施动态检测监测系统、智能运维数字化系统、供电基础设施动态检测监测系统、工务工程智能执行系统、车辆工程检测监测系统六大类项目的研发。

4、投资估算：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研发中心建设	9,076.60	43.41%
1.1	建筑工程费	5,515.83	26.38%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945.15	9.30%
1.3	基本预备费	596.88	2.85%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18.74	4.87%
二	项目研发费用	11,832.71	56.59%
2.1	职工薪酬	4,671.71	22.34%
2.2	材料燃料费	4,225.00	20.21%
2.3	试验费	928.00	4.44%
2.4	合作研发费	2,008.00	9.60%
项目总投资		20,909.32	100.00%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0,342.42万元用于本项目，考虑到利息收入等影响因素，具体以实施变更时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投入募集资金，后续如有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投入。

5、项目建设周期：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周期3年，上述研发项目实施周期为5年。

6、研发内容及方向：

研发项目类别	项目目的/方向	相关项目预计结束时间
工务基础设施静态检测监测系统	精细化服务拓展	2028年
工务基础设施动态检测监测系统	新技术、新装备研究	2027年
智能运维数字化系统	新服务模式开发	2027年
供电基础设施动态检测监测系统	新技术、新装备研究	2029年
工务工程智能执行系统	新技术、新装备研究	2029年
车辆工程检测监测系统	新技术、新装备研究	2029年

7、预计经济效益：本项目主要为公司产品研发及更新升级提供技术支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实施后将强化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和技术研发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8、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支撑公司数智化、多元化布局

轨道交通行业正朝着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网联化等快速发展，建设研发测控中心能够使公司紧跟行业前沿动态，不断丰富公司产品，提升技术和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更先进的轨道交通装备和技术方案，促进轨道交通行业智能化运维水平的不断提升。通过持续推出性能优异的新产品，公司产品线将进一步丰富，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加深与业内知名科研机构、国内高校的合作，共同

开展前沿技术研发。通过技术联盟、联合实验室等形式，共享资源，促进技术的交叉融合和创新突破。

(2) 持续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在当前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中，技术创新是企业保持竞争力的核心。通过建设技术研发中心，公司可以集中资源，深入研究轨道安全测控领域的前沿技术，如高精度检测技术、智能分析算法、物联网技术在轨道监控中的应用等。这将有助于公司开发出更具创新性、更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和服务，从而在行业中树立技术领导者地位。

公司拟通过本次项目的实施，建立中长期业务发展所需的核心技术及关键产品的开发平台，提供长期的创新机制，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为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及科学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3) 进一步优化研发基础设施，持续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提升研发创新实力

随着全球轨道交通行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的普及，对轨道安全测控设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传统的检测手段和技术已难以满足现代轨道交通系统对安全、效率、智能化的需求。自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研发项目数量不断增加，公司现有研发场地、设施无法满足公司持续增长的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需求。因此，公司计划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优化和升级研发环境，提供更为完备的研发条件和资源，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与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落地速度。

综上所述，公司建设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和技术研发项目，既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必然选择，也是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市场需求的战略举措。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公司能够在技术创新、市场拓展、品牌建设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为企业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 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实施主体：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建设内容：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本项目所建设的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将以南昌和北京为核心，建立起辐射华北、华中、华东、华南、东北、西北、西南等重点区域覆盖的全国性营销服务网络，包括1个区域营销总部和6个一级办事处。一方面，上述营销及服务网点将作为公司产品的销售和市场开拓渠道，服务各地现有及目标客户；另一方面，公司将运维和售后服务一并整合至上述网点，提升公司轨道工机具系统及服务销售收入规模。

3、投资估算：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场地投入	545.28	13.60%
1.1	区域营销总部建设	113.00	2.82%
1.2	各地办事处建设	432.28	10.78%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308.91	7.70%
3	营销及售后队伍建设	3,156.33	78.70%
总计		4,010.52	100.00%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4,010.52万元用于本项目，考虑到利息收入等影响因素，具体以实施变更时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投入募集资金，后续如有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投入。

4、项目实施周期：本项目实施周期为3年。

5、预计经济效益：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约4,200万元。

6、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完善国内营销网络布局，进一步提升服务响应速度的需要

轨道交通安全测控设备的安装、调试、维护和升级需要及时且专业的技术支持。在关键市场建立服务网点，可以确保快速响应客户的售后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拓展，在主要城市和市场建立营销服务网点可以使公司更接近目标客户群，包括但不限于铁路局、地方铁路公司、城市建设单位等。一方面，有助于更直接地了解客户的具体需求，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升服务质量，建立更加稳固的客户关系。另一方面，可增强营销和技术支持人员的服务效率，充分发挥各营销中心的服务半径优势，加快对终端客户的响应速度，提高销售效率，促进公司产品认知度和市场口碑的提升。

（2）增强客户服务能力，促进产品与服务创新的需要

通过本次营销服务网络的建设，公司可以吸引和培养当地的优秀人才，组建多元化的团队，提升企业的整体竞争力。通过在不同地区建立办事处，公司能够针对区域市场的特点进行深耕，提供更加贴合当地需求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各营销及服务网点能够更直接地收集用户反馈和市场需求信息，为公司的产品研发和创新提供第一手资料，促进产品的持续改进和技术升级。

（3）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的需要

区域核心城市不仅是轨道交通测控行业的主要市场，也往往集中了行业的关键决策者和重要项目，通过在当地设立营销服务网点，公司能够展示其专业形象和市场承诺，从而增强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优质的客户服务是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的关键。构建完善的全国性服务网络能够确保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和现场服务。此外，品牌推广也是构建服务网络的重要目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综上所述，通过本次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公司不仅能够加强与客户的联系，提升服务质量和市场响应速度，促进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是公司业务发展战略中的重要环节。通过精心规划和有效管理，这些营销网点将成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支撑点。

四、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

1、产品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安全测控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研发周期较长。为确保公司持续保持研发创新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自主研发新产品及新技术。

在新产品研发的过程中，不排除存在偏离市场需求、研发进度未达到预期、关键指标不达标、市场推广进程受阻等风险，公司产品研发成功并实现产业化以及新产品获取市场认可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未来不能很好应对新产品研发中存在的风险，则将对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进程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导致新产品研发的失败、公司募投项目的研发投入难以收回，同时也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总体经营规模、资产规模将持续扩大，新兴业务领域和业务边界也将进一步拓展，对公司的管理机制、人才储备、市场开拓、合规经营等多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不能解决管理能力及效率、人才储备、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挑战，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协调及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市场变化和行业的发展，国内轨道交通装备领域的生产厂家有可能会逐步切入该细分领域，进一步加剧该领域的竞争。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轨道安全测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轨道测控技术的研究与应用，虽然轨道安全测控设备行业在产品技术、销售渠道、质量认证等方面具有一定的行业壁垒，但不排除未来其他行业生产企业通过自行研发、资产整合等方式进入该行业，加剧行业的市场竞争。

若公司未来在产品研发设计、成本及质量控制、客户拓展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对上述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将带来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下滑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铁路局及下属工务段、地方铁路公司、工程建设单位、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等，一般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进行采购，对供应商的技术实力、产品和服务质量、历史业绩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公司现已经建立起严格的技术应用验证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和产品检验、检测规范与流程。

一方面，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涉及新产品新技术，对于公司原材料供应的采购

和供应提出新的要求；此外技改项目将采用更为自动化和智能化的产线，加工工艺和设备均有一定调整，如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公司不能持续有效的控制产品质量，产品产生重大质量控制缺陷，将会影响公司品牌声誉，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合作等产生不利影响。

5、知识产权风险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在轨道几何状态、表面质量、结构部件状态的检测等方面掌握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申请了多项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成为公司持续创新发展的核心技术基础。在上述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采用合作研发作为研发机制的补充，如在使用合作方提供的技术中出现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可能会导致重大诉讼、仲裁，将对公司的业务、业绩、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五、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项目实施需求及项目建设进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业务拓展需求等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高效。

六、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备案程序，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涉及的其他审批手续。

七、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目前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项目”、“江西高新轨道测控产业基地运维中心项目”变更为“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同意将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9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求做出的安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保荐人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

八、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本次变更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组织实施等事宜。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设备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日月明南昌高新区轨道测控研发中心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日月明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5、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